

项目编号：SXKC2018-GK104-4

政府采购项目

汉阴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四标段)

招标文件

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18
第四章 评标办法.....	28
第五章 合同样板.....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汉阴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的委托，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对汉阴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所需货物和服务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名称：汉阴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SXKC2018-GK104-4

三、采购人名称：汉阴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地 址：汉阴县妇幼保健院旁

联 系 人：陈扬平

联系方式：13309151981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06 号地电广场亮丽楼 804 室

联系人：任 工

联系方式： 029-68628939

五、采购内容和要求：医疗设备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标段	采购内容	数量	采购预算
一标段	全数字化高端心血管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进口）	1	458 万元
	全数字化高档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偏腹部）（进口）	1	
二标段	口腔颌面锥形束 CT（进口）	1	87.1 万元
	注油养护机	1	
	热熔牙胶充填仪	1	
	牙周根管超声治疗仪	1	
	头戴式口腔放大镜	2	
	牙科种植机（进口）	1	
	超声骨刀机	1	
三标段	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系统（DR 拍片系统）	1	128 万元

标段	采购内容	数量	采购预算
四标段	全身型双能 X 线骨密度仪（进口）	1	80 万元
五标段	颅脑手术头架	1	92.1 万元
	全胸腔高频脉冲排痰系统	1	
	动脉硬化检测仪	1	
	CO2 点阵激光治疗机	1	
	胰岛素泵	2	
	新生儿可视喉镜	2	
	婴儿 T-组合复苏器	1	
	新生儿查房监护仪（单血氧）	4	
	静脉输注工作站	1	
	胎儿母亲监护仪	1	
	超声多普勒胎儿监护仪	1	

项目用途：医 用

资金性质：自筹资金

采购预算：人民币 845.20 万元

六、投标人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以外，还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1、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有效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原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及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投标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

3、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原件）

4、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明原件，所投生产厂家《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厂商鲜章）；以及所投

产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厂商鲜章）。

5、进口设备须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含附件和附页)及注册登记表【进】字；
（复印件加盖全国总代理鲜章）

6、提供进口设备生产厂商或设备总代理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原件）；（厂家直投不需提供）

注：进口设备授权链应完整，如果是设备总代理商出具授权书，应附设备生产厂家对总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复印件加盖全国总代理鲜章）。

7、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原件）

9、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原件）

10、投标人须提供 2017 年财务报表；（原件）

11、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每个投标人只能投一个标段。

七、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6、《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八、报名方式：

本次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实行网上发售。投标单位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登录汉阴县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117.36.155.116:8080/pubout>) 自行网上报名, 不予受理现场报名。未进行网上报名的将不能参与投标, 进行网上报名前, 须按照《汉阴县政务服务中心关于开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企业信息录入工作的公告》(<http://117.36.155.116:8080/news/news/one/index.jsp?id=11146>) 要求, 在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注册并携带相应资料完成现场验证。同时, 投标人应在网上报名前自行核对企业全称、基本账户与其在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上注册的信息是否一致, 因投标人缴纳保证金账户信息与注册信息比对不一致导致废标的, 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九、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和方式:

1、获取时间:2018年9月19日至2018年9月30日。

2、获取方式: 本交易项目招标文件等资料均在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发布, 投标人完成网上报名后登录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117.36.155.116:8080/pubout>) 自行下载, 不收取任何费用。此电子文档与纸质资料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保证金缴纳: 欲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 2018年9月30日24:00前缴纳投标保证金。保证金的缴纳以到账时间为准, 截止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未到账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缴纳信息详见招标文件。对于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 将视为其不响应本次招标项目而丧失投标资格。开标时携带保证金缴纳凭证备查。

十一、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8年10月10日10时整,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2、开标时间: 2018年10月10日10时整

3、开标地点: 汉阴县政务服务中心五楼公共资源交易室 (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9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等有关法律、规章和规定执行。

1、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汉阴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3 监督管理机构：汉阴县财政局

1.4 投 标 人：响应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2 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3 中小企业是指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企业。

2.4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二、招标文件

3、招标文件构成

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及质疑

4.1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果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登录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点击“招标文件质疑”菜单，在模块“我的质疑”栏目下点击“新建”按钮，输入质疑内容点击保存即可完成质疑操作。未在规定时限内在系统中提出疑问的，视为对招标文件无任何异议。质疑截止后，可登录交易系统后在“招标文件质疑”模块中“文件澄清”栏目下点击“查看”按钮查看答疑内容。

4.2 招标文件的修改

4.2.1 在投标截止日前3日，招标人都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

4.2.2 补充通知发布在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117.36.155.116:8080/pubout>) “补遗通知”栏目下，由投标人自行查看。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单位起约束作用。为使投标单位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把补充通知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4.2.3 本项目的答疑、补遗通知、最高限价均发布在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招标文件质疑”模块，投标人可登录后点击“招标文件质疑”菜单，在相应项目的“文件澄清”栏目下，点击“查看”按钮，即可查看或下载。

4.2.4 自本交易项目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由投标人自行登录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及时查看招标人可能发出的本项目有关答疑、澄清、补遗、补充通知、最高限价等有关资料，不论投标人查看与否，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都视为投标人收到以上资料并全部知晓有关招标过程和事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5、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三、投标文件

6、合格的投标人

6.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有能力提供

本次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可投标。

6.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并单独提交以下资格证明文件以便评审审查：

1)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的有效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原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及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投标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

3)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原件）

4) 投标人为经销商的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明原件，所投生产厂家《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厂商鲜章）；以及所投产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厂商鲜章）。

5) 须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含附件和附页)及注册登记表【进】字；（复印件加盖全国总代理鲜章）

6) 提供进口设备生产厂商或设备总代理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厂家直投不需提供）

注：进口设备授权链应完整，如果是设备总代理商出具授权书，应附设备生产厂家对总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复印件加盖全国总代理鲜章）。

7) 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原件）

9)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原件）

10) 投标人须提供 2017 年财务报表；（原件）

11)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每个投标人只能投一个标段。

以上为必备证明文件（若有与法律规定不一致的，须按现行法律法规提供相应证书或材料），不能全部提供的，采购代理单位将拒绝其投标；资格证明文件须单独密封并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仍有上述文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且

与原件一致。

6.3 投标人必须在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并登记备案，任何未在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6.4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分标段的按标段）的货物采购中同时参与投标，否则均为无效投标。

6.5 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投标无效。

6.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6.7 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6.8 本项目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每个投标人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6.9 项目踏勘方式：本项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需要现场踏勘的，由投标人自行踏勘，安全责任由投标人自负，费用自理。如需踏勘，请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联系采购人。

7、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7.1 投标所用货物及服务，均应来自上述第 6 条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人。

7.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货物。

7.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与投标有关的服务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8、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8.2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8.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申明。由同一专业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

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并以投标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商务评审的依据。由不同专业的投标人组成联合体，首先以投标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对应的投标人的应答材料确定。

8.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9、投标文件的编制、构成和格式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无效。

9.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与本次项目投标相关的资料说明，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9.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等。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完整投标文件WORD版）一份（U盘），以及用于开标唱标单独密封提交的“开标一览表”（一份）。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并各自装订成册，以上文件须标注投标人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若正本和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本与纸质文件不符，以纸质文件为准。

9.4 投标文件须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胶装、标码、编制目录，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第几页、共几页等字样。

10、投标文件的签署、密封和递交

10.1 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文件需在文件签章规定处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正本须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10.2 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本、开标一览表（同

时应保证投标文件正、副本中仍有“开标一览表”）、资格证明文件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本”“开标一览表”“资格证明文件”等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在封线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代理人签字，封袋正面要粘贴投标人全称、项目名称、编号等标识。

10.3 投标文件的递交

10.3.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办理签收手续。

10.3.2 采购代理机构文件接收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0.3.3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注：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方式签署、装订、密封和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11、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和递交，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2、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投标资料、证明文件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投标报价

13.1 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任何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13.2 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有关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3.3 投标报价（最终结算价）=产品价（含税）+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

验收费+售后服务费+保险费+相关伴随费用等。

13.4 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5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3.6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投标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拒绝该投标人的投标。

13.7 总包交钥匙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一百二十天。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5、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须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是响应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本标段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万陆仟元整（¥16000元）**，由投标人通过账户汇转或网银转账，并确保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在**2018年9月30日24:00时前**（北京时间）到达以下指定账户。投标人应合理安排保证金缴纳时间，因异地转账、跨行转账、非工作日转账等原因导致保证金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到达指定账户，视为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投标人将丧失投标资格。

标段名称：汉阴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四标段）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阴县支行营业部

账 号：26750101040006825

户 名：汉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公共资源交易保证金专户

15.2 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明细在开标现场通过保证金管理系统自动解密，并与投标人在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注册时提供的企业全称及基本账户进行比对，如有下列情

况之一，视为缴纳无效：

- 1) 投标人未在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注册和报名的；
- 2) 投标人在网上注册资料中的企业全称、基本账户信息与实际保证金缴纳信息不一致的；
- 3) 缴纳保证金采取网银或银行柜台转账以外方式的；
- 4) 不同投标人的保证金从同一账户转出的；
- 5) 缴纳保证金金额少于招标文件规定金额的；
- 6)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项目（标段）名称与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交易项目（标段）名称不一致的；
- 7) 截止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投标人缴纳保证金仍未到达指定保证金账户的。
- 8) 缴纳投标保证金采用网银转账方式的，应选择转账汇款支付方式，不得采用“**超级网银**”、“**人行通**”支付方式，否则，因投标保证金缴纳信息现场比对失败导致废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由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予以全额无息退还至投标人的基本账户；
-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标单位一次性缴纳中标服务费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由汉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予以全额无息退还至中标人的基本账户。

15.4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视为投标人违约，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或者擅自退出招标投标活动的。
- 2) 投标人中标后放弃中标或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未能按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或由于投标人的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
- 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套改、虚假资料参加招标投标的。
- 5) 投标人不按法定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捏造事实，查无实据，造成恶劣影响，导致采购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

致采购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

6)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开标与评标

17、开 标

17.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开标工作，投标人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招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和管理。

17.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唱标结束无异议后，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督人签字确认。

17.3 宣布开标结束后，进入评审阶段。投标人不得远离会场，保持手机畅通，如遇评标委员会需要投标人澄清相关事项的，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按时到达现场，其自行承担相关责任和后果。

18、评标组织

18.1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评委总数的三分之二，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18.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18.3 如果投标人在澄清规定时间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委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委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19、评标程序

19.1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审查各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齐全，投标保证金是否缴纳等。

19.1.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数额和办法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注：资格性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下一项评审。

19.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19.2.1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

1)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投标文件的份数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投标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清晰可辨、真实、有效；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授权期限是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

3) 投标文件的响应性。投标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偏离；投标商务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是否满足本次投标的特殊要求；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

19.2.2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数量和方式装订、密封、签署、盖章；
- 2) 投标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的，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文件规定处无投标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

- 6) 投标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不满足招标文件商务要求的;
- 8)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 出现重大负偏差的;
-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 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 对同一产品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 11) 投标人不接受19.2.2条规定的;
- 12) 投标人在采购人以往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 且造成重大影响的;
- 13) 投标人提供虚假证明, 开具虚假业绩, 除按无效标处理外, 还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进行相应处罚;
- 14) 符合招标文件中其他有关拒绝投标或无效投标文件条款的。

20、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 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 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的主动澄清。

21、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如果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正本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 以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 投标人应无条件接受。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 其投标无效。

22、评标过程的保密

22.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

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2.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23、编写评标报告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评标委员会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报送采购人审核，同时报监督管理机构审核备案。

24、确定中标候选人

24.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办法，在综合比较与评价后，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评标委员会将综合排名前三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

24.2 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24.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投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人。

24.4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五、中标与签约

25、中标通知

25.1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签订合同

26.1 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之前，须向汉阴县人民医院先交纳中标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方可签订供货合同。中标单位将项目内所包含的所有设备全部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后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因中标单位原因不能履约合同的，则没收全部履约保

证金不予退还。

26.2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6.3 中标人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6.4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27、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结束后代理机构根据汉阴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汉阴县工程造价咨询等服务类收费项目评审最高限价及其简化政府采购程序》的通知（汉财字【2018】99号）的有关规定收取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坤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劳动北路支行

银行账号：61050174390000000210

五、其它

28、质 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8.1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书（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章和单位公章）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查看原件）；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查看原件）。

28.2 质疑函应该包含以下主要内容：

1) 质疑投标人的基本情况信息：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电话、邮编。

2) 所质疑的政府采购项目的信息：包含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项目名称、包（标段）、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质疑事项不得超出法定范围并且与质疑投标人有利害关系。

4) 质疑所依据的事实、理由和法律依据及证明材料。

5) 质疑函需要加盖质疑投标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

28.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2) 质疑投标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8.4 质疑答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按规定的时间进行回复。

29、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29.1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产品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1) 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9.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1) 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0、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待评委会商榷后，再进行评定。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要求

一、采购内容：*****全身型双能 X 线骨密度仪（进口）

二、设备用途：人体骨矿及全身肌肉脂肪含量的测定，诊断骨质疏松症，预测骨折风险，监测骨质疏松疗效。

三、技术规格：

序号	技术规格及要求
1	X 线源
1.1	双能 X 线发生方式
1.1.1	稳恒电压
1.1.2	脉冲式产生高，低双能 X 线
*1.2	双能的峰值范围：高能 $\geq 100\text{Kev}$ ；低能 $\geq 50\text{Kev}$ （出示国家相关部门检测报告或原厂 Datasheet）
*1.3	球管最大耐受电流大于 5mA（出示国家相关部门检测报告或原厂 Datasheet）
1.4	球管热负荷： $\geq 3000\text{ BTU/小时}$ （出示国家相关部门检测报告或原厂 Datasheet）
1.5	球管冷却方式：完全油冷
1.6	扫描方式：连续扇形束
1.7	自动智能扫描：无需预扫
2	探测器系统
*2.1	探测器的种类为高级影像探测器（稀土陶瓷探测器）
*2.2	探测器数目： ≥ 50 个
3	扫描
*3.1	开放式扫描床，床面可前后，左右移动。
3.2	床面尺寸：长度 $\geq 200\text{cm}$ ；宽度 $\geq 90\text{cm}$
3.3	扫描台伸展面积 $\geq 300\text{cm} \times 150\text{cm}$ ；
3.4	最大有效扫描视野：长度 X 宽度 $\geq 195\text{cm} \times 65\text{cm}$
3.5	扫描时间：正位腰椎或髌关节标准扫描模式 ≤ 30 秒；全身 ≤ 280 秒
3.6	精确激光定位灯
3.7	全套扫描定位器
3.8	扫描精度
3.8.1	活体腰椎或髌关节： $\leq 1.0\%$
3.8.2	对仿人体腰椎质控模块扫描的精度： $\leq 0.40\%$ （请出示国家检测部门的证明）
3.8.3	长期稳定性好，5 年长期精度 $\leq 1.0\%$ （出示国家相关部门检测报告或第三方相关文章）
3.9	病人最大承重 ≥ 200 公斤（出示国家相关部门检测报告或原厂 Datasheet）
*3.10	扫描臂距离扫描床距离 $\geq 60\text{cm}$
3.11	工作噪音 $\leq 55\text{dB}$ （请出示国家检测部门的证明）

4	扫描部位及临床应用功能
4.1	正位脊柱扫描、评估
4.2	侧位脊柱扫描、评估
4.3	单侧股骨扫描
4.4	双侧股骨自动扫描、评估
4.5	全身 BMD 扫描，并可进行四肢、胸部、腹部的单独区域分析测量
4.6	全身肌肉/脂肪成分分析，并可进行四肢、胸部、腹部的单独区域分析测量
4.7	自动 WHO 体重指数评估
4.8	人工关节置换后的自动扫描、评估。
4.9	儿科扫描
4.10	前臂自动扫描、评估
4.11	全身任意感兴趣区区域骨密度测量，分析
4.12	DICOM 接口
5	临床应用软件包
5.1	运行环境：WINDOWS XP Professional Chinese Version
5.2	骨密度仪中文操作软件
5.3	骨密度结果中文影像检测报告
5.4	骨密度及标准骨密度计算软件包
5.5	NHANES 参照数据库
5.6	ISCD 国际临床骨密度仪协会分析报告系统
5.7	中国大陆人骨密度参考数据库
5.8	与前一次扫描结果对比分析
5.9	异常骨密度区域或金属自动排除软件
5.10	屏幕上扫描部位调整（可以通过软件，在屏幕上对扫描部位做精细调整，保证测量的精确性）
5.11	体重/种族差异校正软件
5.12	T 值和 Z 值分析软件
5.13	WHO 骨折风险评估
5.14	校准系统：含质量检测程序，QA 态势分析及质检模
5.15	检测结果趋势分析软件
5.16	弯曲脊柱专用分析
5.17	扫描时自动对比该病人以往图像
5.18	中文多部位集成报告软件-多部位集成报告系统，将所有检测部位打印在一张报告上进行联合评估
6	放射剂量
6.1	脊柱/股骨放射剂量：局部 $\leq 0.07\text{m Gy}$ ；全身 $\leq 0.015\text{mGy}$
6.2	操作者散射剂量：距扫描床 1 米处外溢剂量 $\leq 0.4 \text{ mR/小时}$ 。
7	计算机系统
7.1	主控计算机
7.1.1	CPU 类型：Intel 酷睿双核

7.1.2	CPU 主频: $\geq 2.8\text{GHz}$
7.1.3	内存: $\geq 2\text{G}$
7.1.4	硬盘: $\geq 320\text{GB}$
7.1.5	DVD±RW 驱动器
7.2	显示器: ≥ 17 寸液晶显示器
7.3	彩色激光打印机
8	校准
8.1	自动质控测试程序
8.2	外校准系统——仿真人体脊柱体模
8.3	有实时内校准系统,可不断地对人体骨骼组织进行不间断校准,保证数据稳定性。
9.4	提供: X 线防护服三套

四、商务要求

(一) 交付要求: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交货地点: 汉阴县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质保期: 项目验收合格起整机质保两年

(二) 付款方式:

① 银行转账, 终验合格后乙方持全额发票在采购人处办理百分之六十 (60 %) 的合同款。

② 满一年支付百分之三十 (30 %) 的合同款。

③ 剩余百分之十 (10 %) 作为质量保证金。(承诺质保期为 2 年的: 质保期满 2 年后, 在乙方完全履行合同约定的售后服务及其他义务后且无争议时无息支付质量保证金 10%; 承诺质保期为 2 年以上的: 质保期满 2 年后先支付质保金的 5%, 剩余质保期满后, 在乙方完全履行合同约定的售后服务及其他义务后且无争议时无息支付剩余质量保证金 5%.)

注: 货款支付单位为: 汉阴县人民医院, 发票开具的“购货单位(人)名称”为: 汉阴县人民医院。

(三) 验收标准: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以及合同、招投标文件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注: 验收时中标单位须提供进口产品报关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综合比较与评价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未作无效投标处理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三、政策性扣减

1、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的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附件），本项目提供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投标人须做出承诺，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4）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2、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1）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而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监狱企业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

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发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规定执行。

3、中标价格=中标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

评标因素分值表

类别	总分	评标因素	最高得分	
价格 评审	30分	1.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价格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3.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最终投标报价）×30的公式计算得分。 4. 投标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0分。 5. 经评委一致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最终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其响应将被拒绝。	30分	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按差别计分。
技术 评审	43分	① 投标产品货源可靠（提供证明材料），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操作简单、易于维护，为市场上广泛使用的主导产品。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按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赋1-6分。	6分	
		② 投标产品参数、规格型号、性能、宣传彩页、官网功能截图等技术说明资料真实可靠、详尽、明确。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优良计10-7分；一般计6-4分；差计3-1分。	10分	
		③ 带*的参数负偏离一项扣2分，一般参数负偏离一项扣1分，直到扣完为止。	14分	
		④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组织能力、实施方案、进度计划、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时间表，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赋1-6分。	6分	
		⑤ 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全面、完整、可行、有针对性。培训	7分	

			方式恰当，能够保障使用单位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根据培训方案的响应情况赋 1-7 分。	
履约能力及服务承诺评审	27分	①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15.8-2018.8）的同类业绩，每提供一份计 2 分，最高得 10 分。业绩证明（以合同为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合同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弄虚作假者，取消其中标资格。	10 分
		②	投标人提供完善的质量保证措施，保修承诺完整、合理。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赋分：优计 8-6 分；良计 5-3 分；差计 2-1 分；质保期每增加一年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10 分
		③	投标人在陕西范围内有常驻服务机构或人员，提供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及安装调试方案，根据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赋 1-7 分。	7 分
<p>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最后报价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先；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如果还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p> <p>2、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作废处理。</p> <p>3、评委会二分之一以上人员认为有串标、弄虚作假嫌疑或严重脱离市场价的投标，该投标人不得作为中标候选人。</p> <p>4、由于投标文件有矛盾，造成对投标人不利的评标结果，由投标人自负。</p> <p>5、评标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有关情况的处理待评标委员会确认后，再行评定。</p> <p>6、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四、重新招标或者变更采购方式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2家时，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的规

定，经采购人书面请示政府采购管理机构同意后，可以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或按废标处理，重新组织招标活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只有1家时，按废标处理。

2、如果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继续进行采购，则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2.1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号）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全部分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名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得分最高者排名再前。

2.2 磋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初步评审---分别磋商---第二次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以投标人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为第一次报价。分别磋商后，投标人现场填报的磋商响应总报价为第二次报价）

2.3 原招标文件转为磋商文件，投标文件转为磋商响应文件，原投标报价为磋商第一次报价。

3、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磋商失败或进行第三次报价。当第三次报价若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又无力支付，磋商小组有权决定磋商失败。

第五章 合同样本

项目编号：. SXKC2018-GK104-4

汉阴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四标段)

采购方：

供货商：

日 期：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以下项目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

采购方（甲方）： _____

供货商（乙方）： _____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_____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第二条、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单价为_____（大写）人民币总价款为_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产品价（含税）、运输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验收费、售后服务费、保险费等一切相关费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付款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第四条、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五条、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货物（设备）、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设备）、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第六条、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七条、运输、安装、调试要求

1、中标单位可根据交货期、运输条件自行选择运输方式（另有规定的除外），承担一切运输费用。

2、由投标人安装、调试及试运行，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调试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投标人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3、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投标人应对安装调试、整改等实施过程的安全负责，如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投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第八条、质量保证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_____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4、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5、在质保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存在与合同中任何一项不符，采购单位应在最短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中标单位提出索赔，同时通告采购代理机构。

6、保修期内，损坏部件的修理费、往返运保费等均由中标单位承担。保修期外，只收取单程的运保费及已维修的元器件成本费，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九条服务承诺

1、质保期内设备硬件发生故障，配件免费更换，不进行维修，软件故障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解决，终身免费升级。

2、售后服务期从设备通过验收之日算起，投标人必须提供至少两年的原厂免费维

护、升级服务，若有升级版本须及时通知用户，是否升级由用户决定；免费服务期结束后，投标人应提出升级、维护服务方案，并对服务内容、费用、方式、范围（产品、技术、模块）等方面进行承诺，另行签订服务合同。

3、投标人应提供可承担维修职能的公司、全资分公司或办事处，并驻守多名维护技术人员，并提供地点、联系人（常驻工程师）及联系电话（服务热线），随时解答各种疑问（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服务方式：现场服务，质保期内维修费用含在合同总价中（中标价格），提供终身维修（护）。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重大故障，投标人必须委派维修工程师抵达现场时间≤24小时产品实行“三包”，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包装、运输等的一切费用。

5、质保期内每年至少四次免费上门维护，回访。

6、对于存在质量问题或者短少的产品，投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的通知2个日历日内负责修复，调换、重新制作或补齐。

7、在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投标人应对设计、工艺或材料等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费用）。质保期满后如出现此类问题亦应负责。

8、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商应承诺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包括具体的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维修措施及时限、维护响应计划等方面），未提供任何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或提供的内容不实的以不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待。

9、对于未按约定提供质保服务的投标人或违约的投标人，采购人将拒绝其参加采购人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且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采购人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应由投标人支付。

第十二条 技术资料要求：

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全套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其费用包括在投标价格中：

1、完整的产品操作使用手册、说明书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线路图、原理图等）、保修卡等；

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产品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验收时须一并提供；

3、产品验收标准；

4、技术说明书及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 5、产品安装，调试、维修线路图及原理图；
- 6、零部件目录；
- 7、备品备件、易损件清单；
- 8、整体验收后提供验收报告；
- 9、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 10、备件

(1)在质保期内,若投标人借用了采购人的备件,投标人应尽快将同样新备件归还给买方,最长不能超过1个月,每超过10天,罚借用量的50%,最少为1件。

(2)投标人应提供一份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质保期满后三年内)所需要的所有备件的详细清单,包括供货来源资料,并承诺在质保期后三年内其价格不变。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下列与备件有关的文件、资料 and 通知(这些备件是由卖方制造的):

(3)采购人从投标人处选购备件,前提条件是该选择并不能免除投标人在合同质保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备件停止生产的情况下,投标人应事先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采购人使其有足够的时间采购所需的备件。

(5)在备件停止生产后,如果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免费向买方提供备件的蓝图、图纸和规格。

第十条、技术保障

中标单位应随同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包括产品合格证、装箱清单、操作手册、使用说明、检测报告、维护手册、服务指南等资料),现场安装、调试、试运行技术保障服务。

第十一条、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___日历天将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地点由甲方指定。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

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十二条、检验与验收

1、在交货前，采购人应对项目的质量、规格、型号、数量等进行准确而全面的检验，对其产品技术指标、性能参数、样式、以及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安装到位、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调试和提供相关培训、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安装完毕、所有产品的配套包装是否完好无损等进行逐项检查。供货商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供货商承担。

2、通过检验的货物方可进行安装、调试、达到使用条件时由采购单位负责组织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第十三条、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投标人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第十四条、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五条、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十六条、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第十七条、合同的终止、变更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第十八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单位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单位要求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单位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二十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一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注：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增加或删除。

采购人：_____（盖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KC2018-GK104-4

正本/副本

汉阴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四标段)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联系电话：_____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投标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汉阴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描述和资料。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投标产品及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自开标之日起____天内），本投标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3、投标总价为_____（人民币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4、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一式____份、电子版____份、开标一览表____份。并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为_____。

5、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7、有关于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	电 话：
邮 编：	传 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行地址：
户 名：	银行账号：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投标人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四、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万元)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起日历日)	质保期 (年)	备注
投标总报价(大写):			

- 注: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包括设备生产成本, 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验收费等其它有关费用。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 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
3. “开标一览表”以标段为单位填写。

投标人(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3.1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产品 费用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原产地及制造 厂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2						
	3						
						
						
	运输费						
安装调试费							
其他费用						
.....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注：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3、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投标人（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2 关键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商	单价 (万元)	备注
1	...				
2	...				
...					

注：1. 如果不提供详细关键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清单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1、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投标人（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3.3 供货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及 型号	原产地及制 造厂名	数量	交付 地点	交付时间	备注

备注：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投标人（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
表人姓名）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项目名称、项
目编号）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章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 附：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均加盖公章）
2.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均加盖公章）

4.1 法定代表人证明表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组织机构代码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5、资格证明文件

根据本项目资格要求需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

6、投标方案说明书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包括货物（设备）技术说明、组织供货和服务的详细说明、技术规格响应表、货物（设备）配置说明、供货一览表、彩页（如有）、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至少应包括如下：

- 1、完成项目的技术方案，要求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全面、完整的技术方案
- 2、所投货物（设备）的品牌、型号、技术规格、功能、样式详细的供货配置清单
- 3、商务响应说明（付款方式、完工时间、地点、验收方式、售后服务）
- 4、所投货物（设备）的原产地、制造商情况，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是否符合国家规范及相关认证、彩页（如有）、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 5、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完成本项目，全面、完整的整体实施方案，
- 6、整体组织部署计划及针对本项目的进度计划
- 7、培训方案、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方案（提供的维保、售后服务点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拟为本项目配备的人员、质量保证措施、可行性服务方式、应急预案；
- 8、验收依据、项目整体验收计划；
- 9、投标人服务承诺书；
- 10、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 期：

7、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上岗时间
管 理 人 员					
技 术 人 员					
售 后 服 务 人 员					

注：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为本项目技术及售后服务工作人员相关证明材料，便于评标委员会予以综合评定。

2. 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因资料不齐而导致在评分时被扣分的风险。

投标人（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8、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响应/偏离

- 注：1. 投标投标人须对商务条款逐条响应，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
2. 投标投标人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的风险。
3. 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投标人（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9、技术偏离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规格 ☆1	投标规格 ☆2	偏离说明	备注

注： 1. ☆1 指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参数),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内容逐项响应。

2. ☆2 指投标人拟提供的投标产品的功能及技术规格(参数), 投标人应逐条如实填写并提供相应的支持文件。

3. 偏离说明填写：优于、满足或低于。

投标人（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10、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11、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粘贴页

- 1、基本户开户许可证
- 2、银行转账凭证

12、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

本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要求，在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本公司愿接受采购人及其他有关单位的监督，如违反以上声明内容，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本公司属于_____行业，有从业人员_____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_____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
2. 投标人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本函，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附件 2:

投标产品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列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2					
3					
.....					
.....					
合计: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投标人(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本 页 以 下 无 内 容